

烟台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抽查比例及频次	预估抽查对象数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	污染源日常环境执法检查	污染源日常环境执法检查	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 5%，抽查频次根据监管需要确定	923 家	2 月-12 月	市、区（市）生态环境部门
2	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监督检查	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监督检查	I 类、II 类、III 类放射源应用单位，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	一般检查事项	全年开展 1 次抽查，抽查比例不低于 70%	18 家	5 月-10 月	市、区（市）生态环境部门